

苏州绕城高速公路监控系统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 RCYY-2023JK)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苏州绕城高速公路监控系统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98 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因全线路段地方跨线桥、标志牌等增多遮挡, 部分监控间距较大, 枢纽匝道监控无法全域兼顾覆盖, 部分地方道路下穿桥梁处受车辆撞击存安全隐患, 新增箱变区域无监控覆盖等情况, 现需增设监控摄像机。合同估算金额约为 298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RCYY-2023JK 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RCYY-2023JK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体独立法人资格, 持有效营业执照及基本账户,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一级资质;

(2) 财务要求: 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项目投标企业财务能力评价指标》的规定, 投标人的财务能力综合评价价值不小于 60 分;

(3) 业绩要求: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高速公路三大系统工程 (通信、监控、收费系统综合工程) 或高速公路监控系统工程的新建或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以江苏省交通运输招标投标信息管理系统备案的交/竣工日期、道路等级、工程类型为准, 下同);

(4) 信誉要求:

a、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 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评价为 B 级或以上级别; 且在最近一次苏州市公路水运市场从业单位履约考核等级为“暂良”或以上级别;

b、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参加投标;

c、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



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d、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交通江苏”网站公布的“江苏省交通运输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黑名单）；

e、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24 号）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江苏省水利厅文件（苏建建管【2016】707 号）等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有关禁止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要求，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相关部门公布为限制市场准入的投标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未经解禁），不得参加投标；

（5）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或以上资格，担任过高速公路三大系统工程（通信、监控、收费系统综合工程）或高速公路监控系统工程的新建或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含项目副经理或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均具有省级或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无在岗项目（有无在岗项目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4 款规定的原则认定）；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必须为投标单位自有职工，其三个月（2023 年 3 月至 2023 年 5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或在投标文件中主动提交有效的社保查询途径及人员社保信息供评标委员会核实。缴费证明内容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与投标人或其下属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名称一致）；

（6）其他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 1 名；且具有省级或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自有职工，其三个月（2023 年 3 月至 2023 年 5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或在投标文件中主动提交有效的社保查询途径及人员社保信息供评标委员会核实。缴费证明内容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与投标人或其下属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名称一致）；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29 日 11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七、其他：招标文件的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地址：苏州南环东路 1 号公共交通指挥中心南楼 0102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地址：苏州南环东路 1 号公共交通指挥中心南楼 0102 会议室）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苏州绕城高速公路监控系统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已由/以/批准建设，项目发包人为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RCYY-2023JK 标段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因全线路段地方跨线桥、标志牌等增多遮挡，部分监控间距较大，枢纽匝道监控无法全域兼顾覆盖，部分地方道路下穿桥梁处受车辆撞击存安全隐患，新增箱变区域无监控覆盖等情况，现需增设监控摄像机。合同估算金额约为 298 万元。

本次招标共设一个标段，即 RCYY-2023JK 标段。招标范围为施工图范围内的监控设施的施工以及为完成以上工程所需的临时工程等的施工和缺陷修复（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计划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4 个月。

3、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7 月 6 日，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到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常熟分公司）【地址：常熟市富兴路百盛花园南区 19 栋 207 室】领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3.2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 8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4、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4.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可自行调查，如需招标人协助，请提前通知，招标人可给予必要的协助。

4.2 投标文件递交的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20 日上午 8 时 30 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 时 00 分。请在上述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及电子文件递交至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地址：苏州南环东路 1 号公共交通指挥中心南楼 0102 会议室）。

招标人定于上述投标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出席，未出席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4.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苏州交通投资集团网站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地址：苏州南环东路 1 号）

联 系 人：邵健

电 话：0512-67600770-343081

电子邮件：35789249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常熟市富兴路百盛花园南区 19 栋 207 室

联 系 人：孙洁、归敏、伍婷婷

电 话：0512-52308890

电子邮件：jssz_c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洁（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